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银行账户、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

及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冻结情况概述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沐邦高科”）于近日获悉，公司及子公司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豪安能源”）、广西沐邦高科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沐邦”）、内蒙古沐邦兴材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沐邦兴材”）部分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行	银行账号	冻结金额（元）	账户余额（元）	账户性质	执行法院
沐邦高科	北京银行凤凰洲支行	20*****96	336.05	336.05	一般户	尚未查明
	建行南昌昌东支行	36*****85	614.76	614.76	一般户	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
	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	10*****65	616.08	616.08	一般户	尚未查明
	中信银行南昌分行朝阳支行	81*****15	65.02	65.02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	36*****8	453.58	453.58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兴业银行南昌青山南路支行	50*****07	834.97	834.97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	民生银行九龙湖支行	6*****0	1,945.97	1,945.97	一般户	尚未查明
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	14*****30	34,881,609.98	34,881,609.98	募集资金专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营业部	50*****008	2,579.88	2,579.88	募集资金专户	尚未查明
	中信银行南昌新建支行	81*****97	4,440.63	4,440.63	募集资金专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、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
	北京银行南昌安义支行	20*****58	0.00	0.00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北京银行安义支行	20*****42	0.0	0.00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豪安能源	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支行	15*****09	76.51	76.51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支行	056*****4312	0.12	0.12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兴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	593*****7841	9.67	9.67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中信银行包头凯旋支行	811*****3246	277.65	277.65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/金谷农村商业银行包头分行	02*****12	4,739.84	4,739.84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	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/包头南郊联社三运分社	09*****54	8,933.61	8,933.61	一般户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广西沐邦	桂林银行梧州灏景支行	66*****13	159.38	159.38	一般户	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
	桂林银行梧州灏景支行	66*****54	35.15	35.15	一般户	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
沐邦兴材	中国银行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支行	15*****1	23.44	23.44	一般户	尚未查明
	中信银行包头东河支行	81*****78	309.41	309.41	一般户	尚未查明
	农业银行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支行	05*****20	926.10	926.10	一般户	尚未查明
合计			34,908,987.80	34,908,987.80		

二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的原因

经公司自查，本次公司账户被冻结，原因主要系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、广西梧州光明电力实业有限公司、江西中瑞电气有限公司与公司的诉讼。公司目前尚未收到诉讼相关法律文书。公司正积极跟进、核查本事项，并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情况

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在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（银行账号104*****7955）的基本存款账户已解除冻结，解除冻结金额为 1,015.00 万元。

四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 3,501.57 万元，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 3,488.86 万元（存在多轮冻结）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，并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七日